

技專校院高等教育深耕計畫

希望種子培育計畫 說明會

報告人：李書芬 學務主任



宜蘭:9月23日(一) 12:10-12:50 A302會

新店:9月16日(一) 12:10-12:50 三樓禮堂

參加對象

- 1. 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
- 2. 低收入戶學生
- 3. 中低收入戶學生
- 4. 原住民籍學生
- 5.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或孫子女學生
- 6. 符合申請教育部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計畫條件之學生

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完善弱勢助學輔導機制暨補助要點

108年3月25日行政會議通過

一、為照顧本校弱勢學生，以學習取代工讀的輔導機制，使弱勢學生得以同時兼顧課業與生活所需，特依教育部「提升高教公共性：完善弱勢助學機制，有效促進社會流動」項目辦理本校輔導機制及補助，訂定「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完善弱勢助學輔導機制暨補助要點」（以下簡稱本要點）。

三、申請資格：日間部一般生、無全職工作之在職專班生，並符合以下任一資格者。

限定身份

- (一) 低收入戶學生。
- (二) 中低收入戶學生。
- (三) 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及學生。
- (四) 原住民學雜費減免生。
- (五) 特殊境遇家庭之(孫)子女。
- (六) 獲弱勢助學計畫補助者。

四、申請項目

包括生活輔導、學業輔導及職涯輔導，各項補助規範詳見表一。

五、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，陳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經費來源

□學校外部募款金額占50%

感謝耕莘醫院支持，近年90%募款主要來源

□教育部弱勢助學補助金額占50%

經費支配以兩學期各佔50%為原則

總經費3,505,500元，分別為：

教育部基本補助1,905,500元(53%)，外部募款750,000元(22%)，
教育部獎勵補助750,000元(22%)，學校配合款100,000元(3%)

108年完善弱勢補助經費表

面向	項目	經費預算	輔導時數
生活輔導	住宿補助金	100,000	
學業輔導	學業獎勵金	1,625,000	16
	自主學習勵志金	1,050,000	30
職涯輔導	專業證照報名費暨獎勵金	52,500	8
	英文證照報名費暨獎勵金	395,000	6
	資訊證照報名費暨獎勵金	243,000	6
	CPR(同等級)證照報名費	40,000	
總金額		3,505,500元	


1081學期補助規範及期限

項目	資料	申請截止日	新店受理窗口	宜蘭受理窗口
住宿補助金	申請表	10月4日	生輔組 王美華老師	學務組 張孟嵐副組長
學業獎勵金	讀書計畫書+輔導時數 16Hr (1081學期)	12月20日	導師	導師
自主學習勵志金	申請表+輔導時數30Hr	11月29日	研發處 黃敬傑老師	總務組 李露媚老師
專業證照報名費暨 獎勵金	申請表+輔導時數8Hr	11月29日	研發處 黃敬傑老師	總務組 李露媚老師
英文證照報名費暨 獎勵金	申請表+輔導時數6Hr	11月29日	全人 林家玉老師	全人 陳美玲老師
資訊證照報名費暨 獎勵金	申請表+輔導時數6Hr	11月29日	課務組 蔡逸舟組長	數媒科 鍾大定老師
CPR(同等級)證照 報名費	申請表	11月29日	健促組 周湘瓊組長	健促組 周湘瓊組長

面向	項目	申請說明	檢附資料	申請期限
生活輔導	住宿補助金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➤ 弱勢生申請校內住宿者，得申請住宿補助金 ➤ 已獲內、外部住宿補助者不予重複補助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➤ 校內住宿補助金申請表申請單 	第一學期第 4 週之週五截止。
學業輔導	學業獎勵金	<p>學業 All Pass 獎勵金</p> <p>該學期操性成績 60 分以上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➤ 學期全科目及格且學期平均成績 60-79 分者，給予 5,000 元獎勵金 ➤ 學期全科目及格且學期平均成績高於 80 分以上者，給予 10,000 元獎勵金 ➤ 學分數低於 12 學分不核發 ➤ 獎勵金額得依當年度經費調整公告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➤ <u>課業輔導時數表</u> 當學期任一課程參與課業輔導措施，如補救教學、同儕共學、精熟時間、讀書會等有助學習成效之時數證明，共 16 小時。 ➤ 讀書計畫學習單 	每學期第 4 週之週五截止申請前一學期學業 All Pass 獎勵金。
	自主學習助學金	<p>勵志金</p> <p>主動參與研習、講座或自主學習活動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➤ 累計 30 小時，給予 6,000 元勵志金 ➤ 每人每學期至多申請 2 次 ➤ 依當學期經費編列員額數，額滿截止。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➤ <u>自主學習時數表</u> -主動參與校內教學或行政單位辦理與職涯、生涯、就業、品德、資圖相關之講座或活動等有助學習之時數認證，至少 6 小時 -自主學習時數，如圖書館學習(時間表製作、計畫執行及管理、閱讀力訓練、注意力訓練、資訊檢索能力)、讀書會等時數認證至少 24 小時。 -以上兩面向之時數證明，共 30 小時。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➤ 第一學期：第 12 週之週五截止；第二學期為第 16 週之週五截止。 ➤ 未符合各面向基本時數，不予核發。

所有學分皆及格

微學分、隨班附讀學分都納入審查

面向	項目	申請說明	檢附資料	申請期限
職涯輔導	英文證照報名費暨獎勵金	每年每人補助至多2次報名費及1次獎勵金1,000元，依公告程序申請，審核通過後實報實銷。 ➤ 報名費應實報實銷 ➤ 獎勵金每張1,000	➤ 英文輔導時數表 - <u>英文讀書會、課程輔導、同儕共學</u> 等有助英文學習成效之時數證明，共6小時 ➤ 校內團考學生不須檢附申請書 ➤ 校外自行報考者報名費暨獎勵金補助申請表	第一學期：第12週之週五截止； 第二學期為第16週之週五截止。
	資訊證照報名費暨獎勵金	每年每人補助至多2次報名費及1次獎勵金1,000元，依公告程序申請，審核通過後實報實銷 ➤ 報名費應實報實銷 ➤ 獎勵金每張1,000元	➤ 資訊輔導時數表 - <u>資訊讀書會、課程輔導、同儕共學</u> 等有助資訊學習成效之時數證明，共6小時 ➤ 校內團考學生不須檢附申請書 ➤ 校外自行報考者報名費暨獎勵金補助申請表	第一學期：第12週之週五截止； 第二學期為第16週之週五截止。
	CPR證照報名費	參加校內CPR(或同等級)證照班，每人補助1次報名費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  <div data-bbox="622 1273 936 1396" style="border: 1px solid black; background-color: #f8d7da; padding: 5px; display: inline-block;"> <p>護理科 BLS全額補助</p> </div> </div>	➤ CPR(或同等級)證照報名費補助申請表	第一學期：第12週之週五截止； 第二學期為第16週之週五截止。

各項補助說明

申請資料

申請期程

繳交窗口

生活輔導:住宿補助金

- 弱勢生申請校內住宿者，得申請住宿補助金
- 已獲內、外部住宿補助者不予重複補助
- 補助金額依當年度預算編列

申請資料:校內住宿補助金申請表

申請期程:第4週前(10/4前)

繳交窗口:新店-生輔組王美華舍務老師(C107)

宜蘭-學務組張孟嵐副組長(A202)

學業輔導：學業All Pass獎勵金

- 該學期操性成績60分以上
- 學期全科目及格且學期平均成績60-79分者，給予5,000元獎勵金
- 學期全科目及格且學期平均成績高於80分以上者，給予10,000元獎勵金
- 學分數低於12學分不核發
- 獎勵金額得依當年度經費調整公告

申請資料：

107(2)讀書計畫學習單及課業輔導時數表(16Hr)

課業輔導時數表認證說明：

當學期任一課程參與課業輔導措施，如補救教學、同儕共學、精熟時間、讀書會等有助學習成效之時數證明，共16小時。

申請期程：導師10/4日前繳交

洽詢窗口：新店-課服組李莅蒂老師(C109)

宜蘭-學務組劉靜怡組長(A202)

學業輔導-1081學習單+課業輔導時數(16Hr)

請於108年12月20日前交給導師!

學年度	學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一學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二學期
學生姓名	班級	學號	
時間管理暨讀書計畫	1. 設定成績目標:期中考_____分;期末考_____分 2. 時間管理: -打工: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;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, 每週約_____小時, 工作時間:_____, 工作性質:_____ -補習: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;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, 每週補習_____小時, 補習時間:_____ -隨班附讀: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;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, 上課時間:_____, 每週_____小時, _____門課程, 共_____學分 -自習課: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;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, 每週_____堂, 每週安排_____堂自習課讀書 3. 學習規劃說明:如何準備考試, 如自習課、線上考題自我測驗、OFFICE HOUR預約等		
導師回饋	_____學期: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一學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二學期; 學期平均成績_____分, 班級排名_____/		
導師簽章	科主任簽章		

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					
完善弱勢助學輔導-學業輔導-課業輔導時數表					
姓名		科別-班級		學號	
		例:妝557			
				學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一學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二學期	
日期	起始時間	迄止時間	時數	內容	師長簽核
範例3/7	18:40	20:10	1.5	晚自習讀書會	舍務老師
	15:30	16:20	1.0	同儕共學	教務處課務組組長
	18:00	20:00	2.0	補救教學	授課教師
	8:10	9:00	1.0	自習課讀書會	導師
	10:10	12:00	2.0	技術精熟練習	授課教師/導師
【以下由承辦人填寫】					
核定時數: 小時		審查結果: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通過 不通過原因:			審查人簽核:
註1: 每學期第4週之週五截止申請前一學期學業All Pass獎勵金。					
註2: 課程輔導由授課教師核章; 同儕共學由教務處課務組組長核章; 自習課讀書會由導師、晚自習讀書會由舍務人員核章, 需達十六小時方能符合。					

學業輔導：自主學習金-勵志金

主動參與研習、講座或自主學習活動

- 累計30小時，給予6,000元勵志金
- 每人每學期至多申請2次
- 依當學期經費編列員額數，額滿截止

先搶先贏，額滿為止！

申請資料：

線上登入排序及一週內交107(2)自主學習時數表(30Hr)

自主學習時數表認證說明：

- 主動參與校內教學或行政單位辦理與職涯、生涯、就業、品德、資圖相關之講座或活動等有助學習之時數認證，至少6小時
- 自主學習時數，如圖書館學習(時間表製作、計畫執行及管理、閱讀力訓練、注意力訓練、資訊檢索能力)、讀書會等時數認證，至少24小時
- 以上兩面向之時數證明，共30小時

申請期程：隨時送件，員額額滿截止核發。

繳交窗口：新店：研發處黃敬傑老師(S110)

宜蘭：總務組李露媚老師(A206)

線上登錄+紙本資料

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

完善弱勢助學輔導-學業輔導-自主學習時數表

姓名	科別-班級	學號	學期		當學期申請次數	
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一學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二學期		
	例: 妝557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一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二次	
日期	起始時間	迄止時間	時數	學習編號	學習內容	師長簽核
範例 3/7	8:10	9:00	1.0	2-A		圖書館館員
	18:40	20:10	1.5	3	晚自習讀書會	舍務人員
	15:30	17:20	2.0	1	法治教育講座	活動承辦老師
	18:40	20:10	1.5	2-B		圖書館館員
	10:10	11:00	1.0	1	就業博覽會	活動承辦老師
	9:10	10:00	1.0	3	自習課讀書會	導師
	15:30	17:20	2.0	1	生涯講座	活動承辦老師
【以下由承辦人填寫】						
核定時數: 小時		審查結果: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通過 不通過原因:			審查人簽核:	
<small>註1: 每人每學期至多申請2次。當學期員額額滿即截止核發。須達三十小時方能符合。 註2: 第一學期:第12週之週五截止; 第二學期為第16週之週五截止。學習編號1至少6小時, 及學習編號2+3至少24小時, 未符合各面向基本時數不予核發。</small>						
學習編號	1. 參與校內職涯、生涯、就業、品德、資圖等相關活動, 由承辦人核章, 至少6小時。 2. 圖書館學習: 2-A時間表製作、2-B計畫執行及管理、2-C閱讀力訓練培養、2-D注意力訓練培養、2-E資訊檢索能力培養, 由圖書館館員核章。 3. 讀書會, 自習課由導師、晚自習由舍務人員核章。 學習內容: 填寫實際的學習方式					
學習內容	實際的學習方式					

108年高教深耕-完善弱勢計畫：自主學習助學金申請登記

請於上網登記後，一週內備妥自主時數表，新店校區送件至研發處 黃敬傑老師；宜蘭校區送件至總務組 李露耀老師

*必填

姓名 *

您的回答

學號 *

您的回答

班級 *

您的回答

提交

請勿利用 Google 表單送出密碼。



一週
內交

逾時未交紙本者喪失資格，須重新登錄排序

職涯輔導：專業證照報名費暨獎勵金

- 各學科畢業門檻之證照
- 每年每人**至多補助兩張**證照報名費及兩張獎勵金(CPR相同等級證照除外)
- 每張1,000元
- 報名費應實報實銷

申請資料：

專業證照報名費暨獎勵金申請表+專業證照輔導
時數表(8Hr)

專業證照輔導時數表認證說明

補救教學、證照輔導、技術輔導、推廣教育、菁英培訓、同儕共學等有助專業證照取得之時數證明，共8小時。

申請期程：第12週週五(11/29)截止。

繳交窗口：新店：研發處黃敬傑老師(S110)

宜蘭：總務組李露媚老師(A206)

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

完善弱勢助學輔導-職涯輔導-專業證照輔導時數表

姓名		科別-班級		學號	學期
		例:妝557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一學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二學期
日期	起始時間	迄止時間	時數	內容	師長簽核
範例3/8	18:00	20:00	2.0	補救教學	授課教師
3/9-3/10	8:00	17:00	16.0	ACLS課程	授課教師
	10:00	12:00	2.0	技術輔導	授課教師/導師
	14:30	15:20	1.0	同儕共學	教務處課務組組長
3/14	8:00	16:00	7.0	推廣教育	授課教師
3/15	8:00	12:00	4.0	菁英培訓	授課教師
【以下由承辦人填寫】					
核定時數: 小時		審查結果: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通過 不通過原因:			審查人簽核:
<p>註1: 第一學期:第12週之週五截止; 第二學期為第16週週五截止。</p> <p>註2: 課程輔導由授課教師核章; 同儕共學由教務處課務組組長核章。須達八小時方能符合。</p>					

同儕共學由課務組蔡逸舟簽核
 受理時間:新店-週一至四在教務處
 宜蘭-週五在教務組

英文證照報名費暨獎勵金

- 每年每人補助至多2次報名費及1次獎勵金1,000元
- 依公告程序申請，審核通過後實報實銷。
- 報名費應實報實銷

申請資料：

- 校內團考生-英文輔導時數表(6Hr)
- 校外自行報考生-申請表+英文輔導時數表(6Hr)

英文輔導時數表認證說明

英文讀書會、課程輔導、同儕共學等有助英文學習成效之時數證明，共6小時。

申請期程：第12週週五(11/29)截止

繳交窗口：新店-全人教育中心林家玉老師(T704)

(受理收件時間：星期二、三下午)

宜蘭-全人教育中心陳美玲老師(T2 206-4)

(受理收件時間：星期二、三下午)

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

完善弱勢助學輔導-職涯輔導-英文輔導時數表

姓名		科別-班級		學號	學期
		例: 妝557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一學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二學期
日期	起始時間	迄止時間	時數	內容	師長簽核
範例 3/8	10:10	11:00	1.0	同儕共學	教務處課務組組長
	18:10	20:10	2.0	英檢班	授課老師
	12:10	13:00	1.0	英文讀書會	導師
【以下由承辦人填寫】					
核定時數: 小時		審查結果: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通過 不通過原因:			審查人簽核:
註1: 每學年上學期於第12週之週五截止、下學期於第16週之週五截止。					
註2: 課程輔導由授課教師核章; 同儕共學由教務處課務組長核章; 英文讀書會由導師核章, 須達六小時方能符合。					

同儕共學由課務組蔡逸舟簽核

受理時間: 新店-週一至四在教務處

宜蘭-週五在教務組

資訊證照報名費暨獎勵金

- 每年每人補助至多2次報名費及1次獎勵金1,000元
- 依公告程序申請，審核通過後實報實銷。
- 報名費應實報實銷

申請資料：

- 校內團考生-資訊輔導時數表(6Hr)
- 校外自行報考生-申請表+資訊輔導時數表(6Hr)

資訊輔導時數表認證說明

資訊讀書會、課程輔導、同儕共學等有助資訊學習成效之時數證明，共6小時。

申請期程：第12週週五(11/29)截止

繳交窗口：新店：課務組蔡逸舟組長(D211)
(受理收件時間：星期一、三下午)
宜蘭：數媒科鍾大定老師(T2 304)
(受理收件時間：星期三、四上午)

CPR證照(同等級)報名費補助

- 在學期間，每人補助1次報名費
- 每學期各校區校內舉辦一場課程
- 各科統籌辦理課程

申請資料：

自行填寫CPR(同等級)證照報名費補助申請表並貼收據

申請期限：第12週週五(11/29)前

繳交窗口：新店：健促組周湘瓊組長(S113)

宜蘭：健促組周湘瓊組長(A106)

新店校區：10/18(五)1530-1700(不參加集合放學)

宜蘭校區：10/7(一)1530-1700

輔導時數之認證

□各項輔導時數之認證

108/9/9-11/29日各項活動時數或課程之輔導。

□各項補助之時數表，請同學要自習保管好，遺失不予補認證。

首頁 > 學生/家長

校內資訊服務 /

- 學生校務行政系統
- 新版校務系統(測試)
- 學生電子郵件系統
- 數位學習網(新店)
- 數位學習網(宜蘭)
- zuvio雲端系統
- 師生互動輔導系統
- 多益線上模擬測驗系統
- 全民英檢模擬線上題庫場地及教室預約系統
- 工作支援暨設備租借系統
- UCAN就業職能診斷平台
- 學習服務網
- 護理科線上評估系統
- 設備報修系統
- 導生支援系統平台
- 意見信箱
- 就學獎助
- 家長資料專區
- 勞作教育系統
- 全校教師個人網站
- 諮商輔導平台

資訊連結 /

- 網路資源
- 行事曆
- 法令規章
- 耕莘學報
- 技職風雲榜
- 三照一證專區
- 高教深耕專區

宿舍資訊 /

伯吉網路申請

專區

啟用 Windows
移至 [設定] 以啟用 Windows。

高等教育深耕計畫

[高等教育深耕計畫](#)>>

[完善弱勢獎助名單](#)

[完善弱勢協助機制](#)

[補助項目及常見問題](#)

[補助申請表下載](#)

[回首頁](#)

高等教育深耕計畫

高等教育深耕計畫 >>

[完善弱勢獎助名單](#)
[完善弱勢協助機制](#)
[補助項目及常見問題](#)
[補助申請表下載](#)

107年完善弱勢計畫-學業獎勵	學業輔導
107年完善弱勢計畫-專業證照獎勵	職涯輔導
107年完善弱勢計畫-英文證照獎勵	職涯輔導
107年完善弱勢計畫-資訊證照獎勵	職涯輔導
107年完善弱勢計畫-CPR報名費補助	職涯輔導
107年完善弱勢計畫-住宿金補助	生活輔導

- 107(2)學期的『住宿費』及『學業ALL PASS』獎勵金，擬於11月底前公告及核撥補助金。
- 107(2)其他項目補助金，請查帳戶，如有遺漏者，請找兩校區受理窗口老師詢問！